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4]454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玉林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玉林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林城投”或“公司”）目前各类存续债券中，“20 玉林城投专项债 01/20 玉投 01”和“20 玉林城投专项债 02/20 玉投 02”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评级工作。中诚信国际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对玉林城投进行了主体及债项的跟踪评级，维持玉林城投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0 玉林城投专项债 01/20 玉投 01”和“20 玉林城投专项债 02/20 玉投 02”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有效期为受评债券的存续期。公司个体基础信用评估等级为 bbb⁺，外部支持提升 5 个子级，主要系考虑到玉林市经济财政实力较强，潜在的支持能力较强；玉林城投系玉林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成立以来在资金支持和资产注入等方面获得政府的一定支持，具备较高的区域重要性及与政府的关联度。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发布了《玉林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一》”），《公告一》称：根据玉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玉林市国资委”）出具的《玉林市国资委关于将玉林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至广西玉林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玉市国资复[2024]151 号），玉林市国资委批复同意将其持有的玉林城投 91.84%股权划转至广西玉林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

林城建集团”)¹持有和管理。此外，玉林城建集团与玉林桂行城市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发基金”）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城发基金将持有玉林城投 0.07%的股份共人民币 33 万元认缴出资额转让给玉林城建集团。本次股权变更事项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将由玉林市国资委、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玉林市城乡房产管理所（以下简称“城乡房管所”）和城发基金分别持股 95.25%、2.55%、2.13%和 0.07%变更为玉林城建集团、玉林市国资委、国开基金、城乡房管所分别持股 91.91%、3.41%、2.55%和 2.13%。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股权变更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公司控股股东由玉林市国资委变更为玉林城建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玉林市国资委。《公告一》还称：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本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经营方针政策、经营范围等发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发布了《玉林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二》”），《公告二》称：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李玉斌、庞捷标、覃英兰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任命李耀为公司董事；根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莫宏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选举韦相广为公司职工董事；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李玉斌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李耀为公司总经理；因人员调整，经公司内部审议决定，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由覃英兰变更为吴君。截止公告出具日，上述人事变更变动已在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备案登记。《公告二》还称：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本次公司董事、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系公司正常人事调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¹ 玉林城建集团系玉林市国资委全资子公司。

中诚信国际认为，本次控股股东变更使得公司股权层级下滑，但公司实际控制人尚未发生变动；同时，公司董事、总经理等变更事项属正常人事调整，上述事项对公司信用水平暂未构成实质性影响。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对公司未来职能定位、治理管控、业务发展及外部支持等方面的影响，并及时评估相关事项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和整体信用状况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四日